

大雅宝旧事

张郎郎 著



YZL0890121522

大雅宝旧事

张郎郎 著



YZLI089012152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雅宝旧事 / 张郎郎著. —北京: 中华书局, 2012.1

ISBN 978 - 7 - 101 - 08256 - 2

I. 大… II. 张… III. 散文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数据核字(2011)第 204788 号

书 名 大雅宝旧事

著 者 张郎郎

责任编辑 李世文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天来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2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12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8 $\frac{5}{8}$ 插页 2 字数 150 千字

印 数 1-8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08256 - 2

定 价 28.00 元

目 录

自 序	1
1、老搬家	3
2、跟着爸爸的脚印	14
3、《万象》杂志及其他	23
4、斗鸡坑胡同	29
5、童话的来由	32
6、林徽因	38
7、铁棍子打不死	52
8、生正逢时	60
9、大喜的日子	69
10、台下的老师们	74
11、大雅宝胡同甲二号	88
12、小蘑菇	103
13、面人汤	108
14、先生们的趣事	114

15、暑假前后	127
16、家家花丛	137
17、黄永玉	144
18、天生外交家	165
19、老蘑菇及其他	177
20、京戏	184
21、晚会	188
22、耍狮子	197
23、故人旧事	202
24、运动就是生命	218
25、春光明媚	226
26、大雅宝周边	238
27、大字报	250
28、隔壁童话楼	257
后 记	271

自序

这本书，我已经写了很久了。第一次是一九八〇年，我刚到香港的时候，觉得终于可以写那个一直想写的故事了，就是我们小时候的故事，多梦时节的故事。于是，我开始慢慢写出来，陆陆续续发表在《观察家》杂志上。可是，写着写着就写不下去了，原因有二：第一，那时候我还把握不准叙述的分寸和语言，甚至自己也没明白那个故事究竟在哪儿。第二，那时候，你讲一个真实的故事，一不留神就伤了谁。因为你写的大人小孩不一定都高兴。于是，我就先停了下来。

差不多十年以后，黄永玉叔叔写了一篇纪念李可染先生的文章，精彩地描述了我们大雅宝。我看了以后就到黄叔叔、黄妈妈家喝茶，黄妈妈就是梅溪阿姨，她是个文学家。

我说：那篇文章写得实在太有意思了，只是还是太短，你应该写成一本书才行。黄叔叔说：你梅溪阿姨一直想写一本关

于大雅宝的故事，书名都想好了，就叫《小白帆》，可是一直没有开始。梅溪阿姨对我说：真的，咱们应该写写，我以后会写的。你年轻，更应该写，你不是已经开始了么？我赶紧说：是啊，是啊。

于是，我就似乎有了个使命，有了个承诺，磨磨蹭蹭终于把这本书写完。其实这本书是过去黄叔叔散文的伸延，是对大雅宝另一个视角的解说。

我自幼生长在北京，住过很多胡同，对北京不同的地方有不同的记忆。来到海外年头长了，那记忆就更加清晰。听说那些胡同和古迹都在迅速更新之中，我就想用我的系列纪实小说，给北京勾点儿白描的画片，以此留念。

我想自己至少还可以继续写《先农坛旧事》、《景山东街旧事》、《白家庄旧事》、《香山·圆明园旧事》、《帅府园旧事》、《半步桥旧事》、《南池子旧事》等，看来差不多有八本书了。这些书讲的都是一九四九年以后，北京胡同里发生的故事。

这个系列的第一本，就是这本《大雅宝旧事》。

1、老搬家



我妈说：咱们就是吉普赛人，永远在迁徙，永远在搬家。

当然这是在一九四九年以前说的。我倒是很高兴，每次搬家就是一个新生活的开始。一定有好多有趣的事物出现，你觉得生活就是一个万花筒。你以为生活就是这样，没想到搬到大雅宝，“咚”的一声我们就定在那儿了，一住就是多少年。

其实，我们四九年以后就落（读lào）到北京了，似乎迁徙应该暂时停止了，虽然没有离开北京，但是还在继续不断搬家。不错，节目还没完呢。

当我们家一天突然搬到了大雅宝胡同甲二号的时候，我十二分地不乐意。

似乎从那时候开始，我总是一个人坐在一个装满七零八碎物

品的三轮车上，那都是最后收拾起来可有可无的零星物品。我在这些零碎中间，和周围的朋友们一一挥手致意。我觉得这简直是一个老电影的经典镜头，每隔不多久，就这样重复一遍。根本就是在倒片子，一点儿新鲜没有。

这次我是和兰兰告别，虽然他比我小一点，可是他似乎是我这一生中第一个铁哥们儿。他跟着三轮车走了几步，似是而非地喊：回来找我玩儿啊。我说好啊好啊。他还接着挥手，糊里糊涂地喊：别忘了，别忘了。我说好啊好啊。我似乎有些难过地想：指不定还要搬到哪儿去呢。再见，有那么容易吗？

过去，我在哈尔滨的时候也是这样和徐蔚蔚告别的，他爸爸安林先生和我爸爸张竹是东北画报社的同事，我们两家是邻居。虽然他经常对我以打架的方式表示友好，就这样我依然惦念着他。

后来在沈阳我也是以这样的方式和王小怀告别的，当时我们俩都在北陵大院里的干部子弟小学上学，两家都住在北陵大院儿里面，他们家好像是法院的。他妈妈和我妈妈很谈得来，周末结束的时候，她们相约送我们俩去学校。我们俩就走在前面，我们一起逮蚂蚱，一块儿向路边的草丛撒尿。她们似乎对我们这样同声同气，非常认可。我妈认为像我这么又蔫又糊涂的孩子，有这么个大胆、淘气的伙伴，也许在学校就有了一些保障。

其实，我在学校没有人欺负我，因为我姐姐在哪个学校都是孩子王，我虽然不灵，可是她永远在罩着我。

两个母亲在后面一边儿散步，一边儿慢慢谈话。我们俩在前

面继续撒欢儿……似乎都是昨天的事情，可是转眼间大家又劳燕分飞、天南地北了。

我想可能妈妈说得对：因为我们是吉普赛人，所以就得和朋友们不断分手。

二

首先，我们家过去搬家，总是越搬越好。

在我的模糊记忆里，第一次搬家，是从延安的窑洞里搬到了马背上，准确地说那次仅仅限于我爸爸、妈妈，还有我姐姐。我虽然一度 and 姐姐分别坐在马背上两边的筐里，也算在马背上呆了一天，有了马背征战生涯的纪录。

但是第二天，我被单独搬到了一条倔强的驴背上。当大队人马浩浩荡荡横渡黄河支流的时候，我的毛驴突然无师自通偏离了大队的方向，径自走向水深的地方。然后，它也被湍急的流水吓呆了，就站在那里纹丝不动。大队在继续前进，马儿们也都在艰难地趟水过河，谁都没有工夫来管我。因为随时都可能有人袭击你的队伍，军队得迅速过河是千古不变的铁律。小毛驴和小孩儿这时候就随随便便地四舍五入了。

但是，我妈和我姐姐可不这样想，虽然她们也无法下水来救我。据她们回忆，当时我在筐里正无忧地高卧，只有发黄的软发在筐边儿上下忽悠，可见我个性天生比较洒脱。妈妈说那像希腊神话里的金羊毛，姐姐说像黄土地里的苞米缨子。妈妈和姐姐



爸爸作的《往昔岁月》（一九九三年）

大声地叫我的名字，她们看见我伸出一只手挥动一下，表示听见了。姐姐又大声叫：你打毛驴的屁股，它不肯走了。我似乎考虑了一阵子，姐姐继续拼命地大叫，我这才终于伸出手去打了两下毛驴。那毛驴发觉居然现在还有人在赶它，就慢慢地转了回来，跟在队伍后面继续前进。在这富有韵律的颠簸中，我又接着进入黑甜乡了。

后来过了黄河，穿过硝烟，就走到了白城子。那是我记忆中的第一个城市，大概在那里我第一次吃到了白菜粉条豆腐汤。我觉得鲜得要命，可我爸一口都不吃，他说过去在国民党的监狱里天天都是这个菜，因此彻底吃伤了。当时我想国民党监狱的伙食不错啊，蹲蹲也无妨。后来过了二十多年，等我亲身有所体验之后，觉得三岁时的我判断相当正确。

然后到了张家口，那是个不得了的大城池，可惜不能多呆，很快就像小说里描写的一样——落荒而走了。

后来似乎坐上了大篷车，不过不是电影里的布篷车，是用草席弯成的车篷，里面相当明亮。穿过草原到了蒙古的沙漠。我不记得沙漠中有过风暴，在我的印象里，沙漠总是黄昏时分，无边无垠，单调而纯净。在路上遇见过多次电影镜头，就是后来好莱坞多次借用的那种场景，很多人骑马来围攻我们，很清脆地放枪，比马戏团好看多了。我一点都不怕，和其他人一起躲在大车底下。我老想顺着轱辘多看点儿镜头，可是大人老按住我的脑袋，等让我爬起来看的时候，电影早完了。那些有枪的人和一些骑马的人已经打完了，玩了个不亦乐乎。为了热闹，那些人临走

还不时扔点儿手榴弹什么的。

在蒙古包里我第一次吃到了酸奶干，又是空前地好吃。不管在哪个蒙古包，事先总安排好了至少一个和我争夺酸奶干的蒙古小孩，其实我们谁都听不懂谁的话，还都急赤白脸，但意思都很明白：这些奶干是我的！后来也不争了，都飞快地抓来吃。那时突然明白了，争论“所有权”那是假的，吃到肚子里才是真的。我们的大人和蒙古孩子的大人在一边笑呵呵，认为我们相处得很好。

不知走了多久，后来似乎坐上巨大无比的火车，以至于此后我每次发高烧的时候，总觉得有个其大无比的不知名的怪物缓缓向我逼近，也许那就是火车头给我留下的难以磨灭的深刻印象。

有一天等我醒来，睁开眼睛看见四处都是横竖的粗黑线条，原来那时候我是躺在一个火车站的无比宽阔的候车室里睡觉。那个大屋子的顶上有数不清的玻璃窗，很多钢架子。似乎有数以千计的人都在这里席地而睡。有人从被子里伸出脑袋，头发乱支着，眼睛发亮，告诉我说：这是哈尔滨。在那里我第一次吃到了咖啡糖。

后来不知为什么，还没呆够呢，又匆匆去了佳木斯。

对那里的印象整个就是一个银色世界。只记得一个叫罗光达的叔叔，他是东北画报社的社长，常来接我们去看电影。那时候他很年轻，还喜欢用南方国语唱“新年乐洋洋”。他把“乐”字唱成“罗”字，我想可能是因为他自己就姓罗。他的司机是个马车夫，因为他的汽车是用马来拉的。我觉得这简直太阔绰了。我以为汽车就应该是这样的：一种特殊的高级车，



一九四六年在哈尔滨，爸爸是《东北画报》的主编，妈妈是《东北日报》的记者。



郎郎、爸爸、乔乔在佳木斯。

动力就应该是马拉的。可惜，后来我再没有见过这种符合环保原则的小卧车。

还记得每天早上，爸爸用斧头劈开冻在窗外的高丽糖，样子与颜色都和木匠用的髹胶一模一样，可是坚硬无比。我爸抡圆了一斧子下去，砸出来浅浅一个白印，第二次才砍下来一小块，甜美无比，我觉得比咖啡糖好吃多了。

后来又搬回哈尔滨，我和姐姐都去住校。学校的房子非常漂亮，是俄国式的，听说过去一个俄国公爵还是伯爵什么的住在这里。我们在大厅光滑的地板上窜来窜去。我最喜欢在飞跑中突然扑倒在地，可以滑出去好几丈远。闭上眼睛，好像自己在飞翔，这个感觉舒服极了。过去从来没见过这么光滑的地面，也从来没有以这种速度运行过。

我更感兴趣的是大厅中间那个绿色的青铜兽头，有时候它会汩汩地往水池里吐水。不过老师一般不会打开那个水龙头，那时候这是很浪费的事情。据说校长叫叶群，她很少出现。不过，孩子们的消息或记忆你别当真。至少有一半以上纯属是无端猜测。我好像没见过什么校长，根本不记得她长什么样。姐姐比我大五岁，虽然记得一些名字，估计也都是模模糊糊、稀里糊涂。

听说因为这房子实在太贵族了，本来是留给当时最会打仗的将军住的。他叫林彪，那时候他在东北就是一号首长了。据说他来看了看，就决定送给我们学校了。我们学校的全名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干部子弟学校”，所有孩子的家

长都是当兵的。我爸爸是个画画的，可是那时候无论干什么的都穿军装。

我和姐姐能有资格上这个学校，是爸爸军装的功劳，这是后来才知道的。那时候我们只知道林彪说了：这房子应该给孩子们住，我有什么资格住这样的房子？是啊，那时候更重要的人物，比如毛主席和朱总司令，还住在河北农村的土坯房子里呢。

林彪要是住进这个俄式洋房里，肯定有人会不高兴的。

后来我病了，住进学校里的卫生科。一间病房有两张钢丝床，和我同屋的孩子叫彭宁，比我大也比我机灵多了，非常大方豪爽。我们俩都是不准下床，属于必须“绝卧”的。于是，护士一走，他就在床上天翻地覆起来，折跟头拿大顶，玩成满头大汗，然后盘腿坐下来，教我背快板。快板词是：

是我的兵，跟我走，
不是我的兵，加屁崩！
灯不亮，吹大酱，
大酱稀，吹牛逼！

那时，我以为这是他自己编的，对他崇拜得五体投地。长大以后，才知道这是古老的儿歌。这毫不影响我心中对他文艺天才的肯定。果然，若干年后，他拍了一部惊天动地的电影《太阳与人》，据说是讲黄叔叔的故事。不过，不知怎么回事，没让公演。我觉得要是那会儿公演了，他会成为一代大导演。人的命运

有时候很奇怪，这是无法预计，也无法更换或重演的。

三

一不留神我们又搬到了沈阳。从哈尔滨坐火车到了沈阳，那天午夜下车，当地刚刚下完雪，人们在站台上边跺脚，一边嘴里冒着白汽说：这里真暖和。我爸说：当然，快进山海关了。

我在沈阳第一次见到了日光灯的白色光芒。那是一天晚上去看电影的路上，经过了美国领事馆，看到那里一片白光，好像白天落（读là）下了一块，黑夜里独独白了这一片。大家都说：哼，美国鬼子，灯光都这么邪乎。

在这之前我对美国唯一的了解，就是可以吃到他们的军需品，花生米啦，口香糖啦。印象最深的是像小水桶一样大的暗军绿色罐头，谁都不知道里面是什么，每家的孩子都排队去领。有的人家运气好，回来打开一看有牛肉干的，有黄油的。我拿回来一桶浓缩柠檬水，那是给一个连队一个月的量，我们家兑水喝了一个夏天都没喝完。姐姐运气好些，拿回来一桶葡萄糖，那应该是给战地医院用的，我们就拿它当白糖吃了，以后我再也没吃过那么好吃的葡萄糖。

后来急匆匆地搬到了北京，在火车上妈妈和姐姐在猜新的国家应该叫什么名字，好像居然被她们猜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爸爸在前门楼子旁边的火车站等我们，居然找了辆马车，和哈尔滨的俄式马车完全不同，是个小盒子似的马车，还挑着一个